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北區

承辦人：周泓達

電話：02-27208889/1999轉6371

傳真：02-27256372

電子信箱：edu_pe.14@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文山區萬芳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5月24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國字第110304988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修正之作業簡章2份 (15671456_1103049880_1_ATTACHMENT1.pdf、
15671456_1103049880_1_ATTACHMENT2.pdf)

主旨：檢附修正之「本市110學年度國小教育階段實驗教育學校校長遴選作業簡章」及「本市110學年度國民小學校長遴選作業簡章」，請協助再次公告周知，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局110年5月17日北市教國字第1103048011號函續辦。
- 二、考量疫情嚴峻，本局前於110年5月17日以北市教國字第1103048011號函公告，本市110學年度國民小學（含實驗國民小學）校長遴選作業先行全面暫停辦理，現經本局重新規劃未辦理完竣之各次報名及審議會議時間如下：
 - (一)修正本市國小教育階段實驗教育學校校長遴選第三階段審議會議時間至110年6月15日（星期二）下午2時召開。
 - (二)修正本市國民小學校長遴選第三階段報名投件時間至110年6月16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中午12時。

萬芳國小 1100525



VCAA1106003371

(三)修正本市國民小學校長遴選第三階段審議會議時間至110年6月24日(星期四)下午2時召開。

(四)修正本市國民小學校長遴選第四階段報名投件時間至110年6月25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中午12時。

(五)修正本市國民小學校長遴選第四階段審議會議時間至110年7月6日(星期二)下午2時召開。

三、前業已領受本市國小教育階段實驗教育學校校長遴選第三階段審議會議相關函文者，相關遴選審議資訊本局近日將另案再次函知。

四、檢附修正之「本市110學年度國小教育階段實驗教育學校校長遴選作業簡章」及「本市110學年度國民小學校長遴選作業簡章」各1份。

五、另本簡章可逕至本局網站(<http://www.doe.gov.taipei>)進入「國小教育科」／「熱門公告」處下載。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含附設國立小學)、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

副本：臺北市國小校長協會(請永樂國小協助轉交)、臺北市國小學生家長會聯合會(請天母國小協助轉交)、社團法人台北市教師會、臺北市立建成國民中學

